

测绘委托书

工 程 名 称:	广东长虹库区厂房年产400万套智慧家电改建项目测绘
工 程 地 点: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
合 同 编 号:	
委托方（全称）: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受托方（全称）:	
签 订 日 期:	

项 目 名 称		广东长虹库区厂房年产 400 万套智慧家电改建项目测绘							
项 目 地 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							
委 托 方	单位名称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办公室					
				手 机					
受 托 方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资质证号		联系地址						
委 托 事 项	委 托 内 容		单 位	数 量	税前全费用单价 (元)		小 计 (元)	备注	
	1	控制点测绘	点	4					
	2	现有管线测绘	m	10000					
	3	地貌测绘 (厂房拆除前)	m²	79995.3					
	4	地貌测绘 (硬化地坪拆除后)	m²	79995.3					
	5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测绘	项	1					
	6	竣工验收阶段测绘	项	1					
	7	中间测绘	次	5					
	8	暂列金	项	1	20,000.00		20,000.00		
	9	税金	项	1					
	总价 (1+2+3+4+5+6+7+8+9)								
	委托方提供项目范围、地点的方式			实地指定	√	图 上 标 定	/	界址点坐标	
委托方提供的 项目依	经规划局审批同意的总图、施工图、放线通知		总图批准的时间或编号		/				
			施工图批准的		/				

据		时间或编号	
		放线通知的时间或编号	/

注：

- 1、受托方就委托事项中委托内容出具报告，报告内容须满足委托方及政府主管部门规定；
- 2、委托方确保其就该委托测绘事宜向受托方所提供的相关政府批文、图纸等资料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否则，由此产生的测绘费用增加等责任均由委托方承担；
- 3、受托方在委托方通知的时间内进场，并完成相关测绘工作，测绘完成后 3 个工作日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出具测绘报告（成果），及时上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查；

其中：_____
- 4、计价方式：全费用税前单价；

全费用税前单价包含为完成相应测绘项目任务而发生的测绘报告（成果）制作费、踏勘费、人工、工器具、差旅、办公、企业管理、利润及规费等所有费用。
- 5、暂定含税总价：人民币 _____元（大写：_____，含增值税税率_____%。）
- 6、表中“数量”为暂估量，计算最终价款时，全费用税前单价不变，工程量以符合要求的测绘成果载明的建筑面积为准（注：埋地套管中穿同类型线的，按套管的水平投影长度计，管内穿线不另计量；电缆沟按沟的延长米计，不另计沟内线缆）。
- 7、受托方负责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编制测绘报告，并提交审核，如测绘报告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未通过，受托方免费重新测绘，直至主管部门审查通过。
- 8、测绘报告（成果）审查通过后，受托方提交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委托方支付测绘酬金；
- 9、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由此引起的后果及赔偿责任，并承担合同含税金额 10%的违约金。
- 10、受托方对因本合同获知的委托方商业秘密、信息以及委托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以借用、披露、转让等形式侵犯委托方的商业秘密和信息。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合同全部或部分变更、撤销、解除、终止后依然有效。
- 11、受托方人员在进入项目现场测绘作业时，必须遵守委托方或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规范，在提供测量、测绘服务所发生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受托方自行承担。
- 12、本委托书中所载明的双方联系方式（地址）为双方送达资料及仲裁、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书的有效方式（地址）。

委托方：
收件人：
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受托方：
收件人：
地址：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13、本委托书项下未约定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受托方停工、怠工、超出工期、测绘报告（成果）无法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受托方不（能）完成委托事项等情况下造成委托方损失的风险，受托方除承担风险造成的损失以外，承担合同含税金额20%的违约金。

14、双方因本委托书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本合同签订地（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15、其它约定详见附件：受托方《广东长虹库区厂房年产400万套智慧家电改建项目测绘技术要求》。

16、附件：

附件1：防腐保廉协议书

附件2：《广东长虹库区厂房年产400万套智慧家电改建项目测绘技术要求》

附件3：报价明细表

委托方：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人：

经办人：

签字（章）

年 月 日

受托方：

授权委托人：

经办人：

（签字）章

年 月 日

附件 1：防腐保廉协议书

委托方：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于 2026 年 月签署了 测绘委托书（委托书编号： ），为加强合同实施期间的廉洁合作，确保项目高效优质按期竣工，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合作行为准则。

一、双方的责任

1.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勘察设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以伤害公司利益为手段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以伤害公司利益为手段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以伤害公司利益为手段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以伤害公司利益为手段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以伤害公司利益为手段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

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5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乙方应付给甲方的款项均须转入甲方的公司账户或以现金方式交给甲方财务部门指定的收银员。乙方向甲方其他工作人员付款的，按乙方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处理。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承诺在总价的基础上再让利 10%，并对本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

4.3 如因乙方单位及人员在工程项目建设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检查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工程合同的履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协议书有效期

5.1 本协议书作为工程建设合同的附件，与工程建设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 本协议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委托方（盖章）：

受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